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

13位ISBN编号：9787040332902

10位ISBN编号：7040332906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时间：高等教育出版社

作者：教育部考试中心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201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内容主要包括:专业基础课、考试性质、考查目标、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考查内容、第一部分刑法学、第一章绪论、第二章犯罪概念、第三章犯罪构成、第四章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第五章共同犯罪、第六章罪与数罪等等。

书籍目录

上编 专业基础课 . 考试性质 . 考查目标 . 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 考查内容 第一部分 刑法学 第一章 绪论 第二章 犯罪概念 第三章 犯罪构成 第四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第五章 共同犯罪 第六章 罪与数罪 第七章 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 第八章 刑罚的概念和种类 第九章 量刑 第十章 刑罚执行制度 第十一章 刑罚消灭制度 第十二章 刑法各论概述 第十三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第十四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第十五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第十六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第十七章 侵犯财产罪 第十八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第十九章 贪污贿赂罪 第二十章 渎职罪 第二部分 民法学 第一章 绪论 第二章 民事法律关系 第三章 自然人 第四章 法人与非法人组织 第五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六章 代理 第七章 诉讼时效与期间 第八章 物权的一般原理 第九章 所有权 第十章 共有 第十一章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第十二章 相邻关系 第十三章 用益物权 第十四章 担保物权 第十五章 占有 第十六章 债权概述 第十七章 合同 第十八章 人身权 第十九章 知识产权 第二十章 婚姻家庭与继承 第二十一章 侵权责任 . 参考书目 . 题型示例 下编 综合课 . 考试性质 . 考查目标 . 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 考查内容 第一部分 法理学 第一章 绪论 第二章 法的本质与特征 第三章 法的起源与演进 第四章 法的作用 第五章 法律制定 第六章 法律体系 第七章 法律要素 第八章 法律渊源与法律分类 第九章 法律实施 第十章 法律解释与法律推理 第十一章 法律关系 第十二章 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 第十三章 法治 第十四章 法与社会 第二部分 中国宪法学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第二章 宪法的制定、实施和保障 第三章 国家基本制度 第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五章 国家机构 第三部分 中国法制史 第一章 夏商西周春秋法律制度 第二章 战国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法律制度 第三章 隋唐宋法律制度

章节摘录

版权页：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犯罪对象是刑法规定的犯罪行为所侵犯或直接指向的具体事物（人、物、信息），而犯罪客体是法律所保护被犯罪所侵害的社会利益，二者是现象与本质的关系。

例如，抢劫罪、盗窃罪的对象是公私财物，它们的犯罪客体是财产的所有权。

犯罪客体寓于犯罪对象之中，揭示犯罪的本质，而犯罪对象是它的载体。

犯罪行为对犯罪客体的侵害，往往是通过侵犯或指向犯罪对象来实现的。

犯罪客体是犯罪构成的一般要件之一，而犯罪对象仅是犯罪客观方面中的选择性要素之一。

犯罪对象虽然是绝大多数犯罪构成的必要要素，但也有极少数犯罪，如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脱逃罪等，犯罪对象不是其犯罪构成的必要要素。

任何犯罪都必然侵害一定的社会利益，即侵害一定的客体，但是犯罪对象不一定受到犯罪的侵害。

例如，盗窃枪支、弹药罪的犯罪对象枪支、弹药，在犯罪过程中不一定遭到毁坏。

编辑推荐

《201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是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